

北京康华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北京康华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24日在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云西七街6号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已于2018年1月14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肖传明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2017年度审计机构，从事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及内控审计等相关业务。不再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年报审

计机构。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2018-002)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康华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,因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,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,150万元。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2018-003)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赞成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肖传明回避表决，由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兹定于 2018 年 2 月 8 日 10:00 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北京康华远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4 日